

##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签订渝北区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EPC 总承包合同

合同总价：暂定 73,000 万元（币种人民币，下同）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预计对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勘测设计院”）组建的联合体中标渝北区市民服务中心 EPC 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项目”）。2018 年 8 月 1 日，联合体收到与发包人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该项目合同，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合同标的及当事人情况**

#### **（一）合同标的情况**

工程名称：渝北区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重庆市渝北区空港新城

建设规模：行政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约 5.7 万平方米，档案馆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 3.7 万平方米，市民服务中心（二期）总建筑面积约 5 万平方米，共计约 14.4 万平方米。

建设内容：包括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 （二）合同当事人情况

发包人：重庆空港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华东勘测设计院作为牵头人，负责接受业主指令，负责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协调工作，负责合同的全面履行管理和接受中标工程款的支付；

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配合项目的报建、审查、审批、核准、办证、备案、竣工工、外协谈判等。合同实施阶段负责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及材料、设备采购工作。

## 二、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总价：暂定 73,000 万元

（二）付款方式：按月进度方式结算

（三）质量标准：勘察质量满足国家及地方关于建筑工程地质勘察的标准及规范要求；设计质量符合国家关于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合同工期：900日历天

（五）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影响

（一）合同的履行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几年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 四、备查文件

- (一) 渝北区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联合体协议
- (二)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 (三) 渝北区市民服务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